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2021-2022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以及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制定或修订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等有关要求，落实《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鲁教办发〔2021〕3号）要求，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根据2021-2022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主要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21-2022学年（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概述

2021-2022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持续完

善公开事项，拓展公开渠道，切实做到信息公开化、透明化，最大限度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学校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召开工作部署会，压实工作责任，提升工作合力，在全校形成上下联动、分工负责的信息公开管理协调机制；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科学普及疫情防控知识，以信息公开助力疫情防控工作；加强基本信息、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及收费、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应急管理、信息公开指南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发布、解读，进一步提高办学工作的透明度，依法依规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继续通过门户网站、微博、微信、校报和校园公告栏等媒体平台，以及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教职工代表大会等会议形式，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学校的重大决策及相关工作进展及时公开。

（一）学校通过各种平台及时发布各类信息

2021-2022 学年，学校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校园网信息公告栏，及时发布学校党政事务、组织人事、科研信息、招生就业、教学考试、专题讲座、学术报告、观点论坛、校园活动、招标信息等方面信息。学校各职能部门和学院（部）通过部门网站及时发布各类公开信息。

（二）主动公开所列事项

1. 基本信息

学校在学校官网详细公开了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学科与专业设置，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并根据实际变化情况定期进行更新。领导信息、机构设置、规章制度、规划计划均已按规定公开。

2. 招生考试信息

学校在招生信息网主动公开了学校 2022 年招生计划，包括本校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公开了录取结果，包括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公开了咨询申诉渠道，包括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学校主动公开财资管理制度，包括本校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公开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公开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公开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公开

2022 年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4. 人事师资信息

学校主动公开本校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本校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5. 教学质量信息

学校主动公开了就业指导，包括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公开了毕业生情况，包括本校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公开了就业质量，包括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公开了艺术教育发展年报。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学校主动公开了本校学籍管理办法、本校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本校学生奖励处罚办法、本校学生申诉办法。

7. 应急管理信息

学校及时公开本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8. 信息公开指南信息

学校及时发布本校信息公开指南，指南内容涵盖本校信息的分类、获取方式、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等内容。

9. 其他信息

疫情防控期间，为更好地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学校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第一时间向师生传达上级精神，解读防疫政策，推送学校相关工作安排，宣传防疫知识，传播抗疫典型事迹，为凝聚师生共识，汇聚抗疫合力打下坚实信息基础。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未收到个人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提升信息公开质量，确保学校各项信息公开透明。2021-2022 学年，学校对重要事情、重大事项，以及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人才培养、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重点信息，均能通过会议、纪要、网络等各种渠道及时公开，师生反映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学校在官网发布了信息公开受理部门和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不断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向社会公众及全校师生提供多种反映问题的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意见与建议。

2021-2022 学年，学校无信息公开的诉讼案件。

六、主要经验

本学年，全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积极贯彻《条例》和《办法》的精神，认真落实各项要求，紧密围绕学校各项事业改革与发展，着力推进高校民主管理，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队伍建设，不断强化督促检查，有力保障了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全校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显著增强。

（一）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在做好校务公开、党务公开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由学校主要领导直接并具体负责，办公室牵头负责协调，有关单位具体实施，监察部门和群团组织监督检查，师生员工共同参与，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在原有工作体制机制趋于成熟的基础上，根据学校人事变动和机构调整情况对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成员及时加以变更；持续开展了信息公开实施情况专项调研检查，重点关注校内各单位落实校务公开、信息公开情况，提高师生对学校校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的具体举措等，激发广大师生员工参政议政的积极性。

（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

进一步健全教代会和学术委员会等机构信息沟通机制，充分发挥教代会作为信息公开主要载体和基本途径的作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召开全体教职工大会，及时向广大教职工传达近期学校建设发展情况和工作计划。

有效结合校务公开和党务公开，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学校将信息公开与校务公开、党务公开有机结合起来，以信息公开深化校务公开和党务公开，以校务公开和党务公开巩固和提高信息公开的成效，力争形成三者相互联系、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好机制。

（三）优化信息公开平台

学校在立足校园官网、书记校长信箱、校内公告栏、海报栏和校园电子屏幕等已有信息公开发布平台的基础上，积极利用官方微信等新媒体每天进行内容推送，第一时间发布相关信息。学校也积极推进各学院、部门建设自己的新媒体平台，目前各个学院、相关部门开通了微信公众号，定期发布各类信息，接受师生和社会公众的咨询、监督。

（四）完善信息公开举措

在严格按照教育部发布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进行必要的信息公开之外，主动向各兄弟院校学习，借鉴各校信息公开过程中好的做法，推进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好的效果。

同时，根据《山东省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对照清单，逐项落实，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在我校落实、落地，满足师生员工及社会各界人士对于信息公开的需求。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

学校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但是面对新时代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尤其是跟社会公众、学校师生的新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包括监督考评力度偏弱、部门主动公开意识不强等问题。下一阶段，学校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提高信息公开意识。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进一步发挥信息服务作用，主动、及时、有效回应师生关切问题，加大对重点决策的解读力度，增强信息公开实效。

（二）加强信息公开联动机制。进一步优化信息工作，围绕清单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健全依申请公开信息制度，规范信息公开申请联动机制，明确依申请公开信息的范围与界限，确保依法规范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三）提升信息公开服务水平。进一步学习国家和省级主管部门的政策规定以及兄弟单位的有效经验，完善信息公开监督考

评制度。加强与师生的互动交流，积极拓展校内各二级单位的信息发布渠道，切实提升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9月28日